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临海市工投原水有限公司保安全管理服务

甲方（采购人）：临海市工投原水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临海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见证方：温州市兴城工程造价审计咨询事务所（普通合伙）

签订时间：2026年 6 月 1 日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招标人）临海市工投原水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临海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临海市工投原水有限公司保安管理服务项目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双方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

（一）人员配置要求

本次采购需求的保安门卫岗位为 8 个（其中方溪水库管理区保安门卫岗位 2 个、方溪水库大坝区保安门卫岗位 2 个、溪口水库管理区保安门卫岗位 2 个、童燎水库管理区保安门卫岗位 1 个、童燎水库库尾区保安门卫岗位 1 个），乙方需提供不少于服务岗位数的人员来完成此项工作。

（二）人员要求

1. 拟派的保安人员年龄在 65 周岁以下。
2. 拟派的保安人员持有保安员证。
3. 品行端正，无任何不良社会记录，热爱保安工作；
4. 身体健康，五官端正，无纹身，无染发。
5. 反应灵敏，具有一定的应变和说服能力，会讲普通话。
6. 招收的队员须先经乙方岗前培训合格方可录用。

（三）安保服务总体要求与服务范围

1. 乙方具有较强的企业实力和良好的企业资信、具有清晰的内部组织架构、规范的规章制度，并制定详细的服务方案和安保人员配置方案。

2. 为加强本项目服务点安全防范，减少各种案件和事故的发生，乙方需具有较强的处理突发、应急事件的处理力量和能力。能对突发案件提供高效、优质的报警及处置等服务。

3. 负责办公区域的门岗执勤、停车管理、门禁管理等安保管理服务，维持公共秩序。

4. 保安 24 小时值班；对外来人员通报、证件检验、出入进行登记，报刊信件等收发，处理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

5. 负责消防器材定期检查工作；积极主动地配合、服从及对口管理部门的临时应急调度。

6. 负责公共区域防盗门、照明路灯的关与开等工作。
7. 单位主要出入口的人员出入管理。
8. 乙方售后服务网点齐全、售后服务人员精干，能够为甲方提供及时、优质的售后服务。

（四）安保服务管理服务标准与要求

1. 实行全天 24 小时执勤，严格按甲方规定的作息时间表进行，如需更改，须征得甲方分管领导同意。

2. 保安人员应规定统一着装、仪表仪容整洁端庄并持保安证上岗。

3. 值岗时与访客交谈应使用文明、规范用语，对上访人员的越轨行为及时劝阻、疏导，预防各类治安事件的发生。

4. 为保障访客的人身、财产的安全，保安人员应认真值守，实施正常的公共部位的安全保卫防范性工作。对突发事件应迅速作出反应，果断作出适当处置，并做好记录。

5. 门岗保安人员应熟悉单位工作人员及单位车辆状况，并严格实行访客出入登记制度，不准闲杂人员进入管理区域，严格保安纪律，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单位。

6. 管理区域内实行全年 365 天全天候保安巡视服务，对重点区域、重点部位定期进行巡查。

7. 为防盗、防火、防灾和维持管理区域的公共秩序，按不同方案的巡视路线，确保每次巡逻均能巡遍全部公共区域。

8. 保安员夜间执勤必须按照规定路线巡逻，做好巡逻记录。

9. 夜间：工作人员下班后关闭大门，关闭各楼道内不必要的电灯。按时开启、关闭报警及其他有关设施。

10. 应急响应：接到火警、警情后 3 分钟内到达现场，并报招标人与 119，协助采取有关措施。

11. 保持员工队伍相对稳定，具有人员增补方案。按合同书保安员工岗位设置表配足，不得擅自减少。若发现减少且无正当理由，甲方有权在次季度扣除中标人相应的人员管理服务费，并要求乙方及时补足规定人数。

12. 交接班：有详细完整的交接班记录。

13. 工作纪律：保安员在工作期间要接受甲方的领导和监督，遵守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和保安人员纪律要求等。

（五）保安服装配备

乙方必须为每个保安配备夏短袖制式衬衣二套、长袖制式衬衣二件、春秋常服二套、冬装一套等服装及乙方认为需要的其他物品或设备。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含税金额为（大写）：陆拾肆万柒仟贰佰叁拾贰元整（¥647232）人民币；税率为6%（差额纳税），税额为1152元，不含税金额为646080元。

三、组成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
3. 招标文件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5. 本合同附录（如有）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报价单或预算书

双方有关事项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技术资料

1. 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转包或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与违法分包。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分包、未经甲方同意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乙方需按合同总额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六、履约保证金

乙方应当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甲方缴纳（提供）履约保证金人民币陆仟肆佰柒拾贰元叁角贰分（¥6472.32）；采用现金形式的，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期满后凭采购验收单向临海市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请退还，采用保函形式的，服务期满后保函自动失效。若乙方存在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优先从履约保证金中抵扣相应损失，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

七、项目服务期、时间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期：一年。
2. 服务时间：2026年6月1日-2027年5月31日。
3. 服务地点：临海市方溪水库、临海市溪口水库、临海市童燎水库。

八、付款方式

每季度支付一次，下季度第一个月15日支付上季度服务费，每季度服务费由临海市方溪水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临海市溪口水库管理中心及临海市童燎水库管理中心分别按当季实际人数结算。上述所有款支付前，乙方必须向临海市方溪水库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临海市溪口水库管理中心及临海市童燎水库管理中心开具正式发票。如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或者办理相关手续导致三家水库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的责任。

九、相关违约责任

1. 工作态度：在服务期间，若出现保安人员服务未按甲方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保安人员脱岗、睡岗、未能有效履行职责、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等），保安人员工作态度不端正，经批评教育后仍未改正，视情节严重每次将处以2000元至5000元的违约金，并有权要求更换人员；因此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人员配置：若出现保安人员不到位的情况，将视情节严重将处以1000元至2000元的违约金。初次违规将予以警告，并限期整改；若再次出现此类问题，将处以3000元至5000元的违约金。

3. 人员更换及调动：服务期间有特殊情况，乙方可以申请更换或调动保安人员，但更换或调动后的保安人员必须满足甲方的要求，且不低于原来保安人员的能力；保安人员未经甲方同意无故擅自更换或调动的，视情节每次处以2000元至5000元的违约金；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4. 屡教不改：对于多次违反规定且未进行有效整改的情况，将处以3万元至5万元的违约金。若违规次数超过3次，将直接清退相关责任人员或解除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乙方应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赔偿责任，且不以没收履约保证金为限。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在工作过程中发生非紧急问题，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半小时内委派相关工作

人员到达甲方现场；发生火警、警情等紧急事件的，乙方应在 3 分钟内到达现场。

十二、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甲方负责监督乙方的日常管理工作，指导乙方提出的有关事宜；
2. 甲方应积极支持乙方的安保工作，对工作中出现的各种困难给与帮助和解决，负责协调乙方与地方安保管理机关之间的工作联系；
3. 甲方应审查乙方的管理方案及年度工作计划和总结，并提出本年度工作要求，对乙方日常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批评和建议；
4. 甲方根据实际服务需求为提供保安人员提供办公、住宿场所，为保安人员配备必要的安保装备，前述装备所有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人员仅可在履行本合同服务时使用，服务期满后乙方应全部完好交还甲方，如有损坏或遗失需照价赔偿。
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岗位要求的保安员，乙方应在收到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更换，新上岗人员需经甲方面试认可。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必须履行职责，定期向甲方汇报工作，及时反映安保隐患，并定期检查消防器材，发现问题及时向甲方反映，确保单位安全；
2. 乙方配合甲方制定各岗位责任制和标准，对上岗人员进行培训；
3. 乙方配合甲方编制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处理流程；
4. 乙方负责落实单位日常安全管理。
5. 乙方承诺，派驻甲方的所有保安员均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因乙方与保安员之间的劳动关系、薪酬福利等引发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被要求承担连带责任而产生的赔偿），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十三、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故不予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或进场的，乙方应按合同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或进场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服务或进场及其他违约行为等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相应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

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本合同是双方权利义务的最终约定，与成交通知书、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澄清补充文件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同一性质文件就同一内容约定不一致的，以出具时间在后的文件为准。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代理机构需留备贰份。

甲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1 日

乙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6 年 6 月 1 日

见证方：（盖章）

附件：附上报价明细表

二、报价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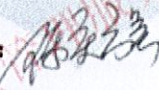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临海市工投原水有限公司保安管理服务

序号	项目名称	月支出	年支出
1	8名保安人员工资	19440	233280
2	人员加班费、补贴	8000	96000
3	人员社保	14400	172800
4	人员福利、奖金	8000	96000
5	餐补费	800	9600
6	服装费用	800	9600
7	其他费用	800	9600
8	管理费用	1696	20352
		
合计金额		陆拾肆万柒仟贰佰叁拾贰元零角零分	

说明：1、报价明细表中合计金额应与“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2、清单内容投标人可视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或增减行数。招标文件中未曾明确或有所遗漏的工作内容，但实际工作中发生的工作量与设施设备，投标人均需在报价中充分考虑进去，否则视为已综合考虑在总报价内。

3、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



日期： 2026 年 5 月 20 日

